

关于推荐全省“百名普法宣传大使” 人员名单的公示

根据《中共河南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 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司法厅关于开展“百名普法宣传大使”征集活动的通知》（豫法守协〔2023〕10号）要求，经过择优推荐等程序，现将许昌市拟推荐的全省“百名普法宣传大使”人员名单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3年5月29日至6月2日，如对公示人员有异议，请于6月2日前将意见反馈至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（联系电话：2623409，电子邮箱：xcpfb3409@126.com）。

附件：许昌市推荐全省“百名普法宣传大使”人员名单



许昌市推荐全省“百名普法宣传大使” 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性别	单位
1	司瑞婷	女	禹州市人民检察院
2	从明明	女	许昌市学府街小学
3	姚永丽	女	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
4	牛思雨	女	许昌职业技术学院
5	张定会	女	建安区人民检察院
6	董聪从	女	许昌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 执法支队
7	张超峰	男	建安区司法局
8	马保伟	男	建安区司法局
9	魏大公	男	许昌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 执法支队
10	李昂	女	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